

证券代码：834536

证券简称：金诺佳音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

券

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组织艺术交流活动（不含演出）；录音制作；文艺创作；电脑动画设计、制作；计算机技术培训；技术推广服务；工艺美术设计；产品设计；会议服务；教育咨询（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）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翻译服务；市场调查；租赁舞台灯光音响设备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	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组织艺术交流活动（不含演出）；录音制作；文艺创作；电脑动画设计、制作；计算机技术培训；技术推广服务；工艺美术设计；产品设计；会议服务；教育咨询（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）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翻译服务；市场调查；租赁舞台灯光音响设备、 音像制品制作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 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

目的经营活动。)	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原公司章程未涉及条款仍然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2日